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**项目对象**** | ****人才基金**** | ****科研启动费**** | ****配偶政策**** | ****其他待遇**** | ****备注**** |
| 领军人才（Ⅰ类） | 200万 | 1000万 | 1、领军人才Ⅰ类、Ⅱ类人才的配偶按照《江西省高层次人才引进实施办法》执行；2、配偶符合江西省事业单位人员调动政策可办理正式调入手续；3、配偶具有研究生学历并获硕士学位，符合校内岗位需要可安排工作，实行人事代理；配偶为本科及以下学历，在校内编制外聘用岗位招聘中，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；4、符合安置政策的领军人才配偶，不在公务员、事业编制、国有企业正式岗位工作，且不由学校安排工作的，学校对其每月发放1000元生活补贴，累计发放6年；5、非领军人才配偶，已在南昌市区工作的不予安排工作。 | 1、符合条件者可申请租用校内公共租赁房一套；2、博士学位津贴：1000元/月（三年内）；3、博士自引进起内聘副教授三年；4、报销一趟考察往返交通费。 | 面议 |
| 领军人才（Ⅱ类） | 100万 | 80-200万 | 底薪60万元/年起 |
| 领军人才（Ⅲ类） | 50-60万 | 50-100万 | 底薪30万元/年起 |
| 海归博士 | 35万 | 文科8-10万理科10-12万工科15-17万 | 底薪20万元/年起 |
| 紧缺学科（专业）博士 | 35万 | 文科6-8万理科8-10万工科10-12万 |   |
| 博士 | 30万 | 文科4-6万理科6-8万工科8-10万 |
|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| 面议 | 8-10万 |
| “瑶湖学者”特聘岗位（柔性引进） | 1.提供工作津贴：15—20万元/年；2.提供事务性助手1名和必须的办公条件；3.在校工作期间提供住宿；4.提供每年报销两趟往返交通费。其中，国内人选每年最高限报5000元，国（境）外人选每年最高限报2万元；5.柔性引进人才聘期内人事、工资、医疗、保险等关系保持不变，不办理户口的迁移。（注：聘任对象、工作职责等详见《南昌工程学院“瑶湖学者”特聘岗位聘任及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） |
| 相关说明：****1.领军人才。****（1）类别。Ⅰ类：中国科学院、中国工程院院士；Ⅱ类：千人计划、万人计划、长江学者奖励计划、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、中科院百人计划、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等国家重大人才工程入选人员；Ⅲ类：教育部“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”入选者、教育部“高校青年教师奖”获得者、井冈学者或其他省（市）教育主管部门实施的“学者计划”特聘教授、省（市）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实施的人才工程人选、省级学科学术带头人等；（2）招聘学科：水利工程、管理科学与工程、动力工程、建筑与土木工程、电子与通信工程；（3）由学校帮助协调其组建学术团队、配备助手，提供必备的办公室、教学、科研条件；（4）提供平台建设经费（额度由学校论证后确定）；（5）服务期内提供校内已装修（含配备一般生活设施）住房一套（120平米，无产权，免房租）；（6）领军人才及其待遇、考核由学校论证确定。****2、年龄。****“领军人才”（Ⅱ类）一般在55周岁以下，“领军人才”（Ⅲ类）、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人员一般在50周岁以下，博士人员一般在40周岁以下。特殊人才年龄可适当放宽。****3、紧缺学科（专业）：****水工结构工程、建筑学、电气工程、水利水电工程（水动方向）、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。****4、人才基金、科研启动费发放方式。****“人才基金”采取一次性发放与服务期内分年度发放相结合的方式，领军人才“一次性发放”金额为20万元，其他人才“一次性发放”金额为10万元，余下部分根据考核分年度发放或给予预借购房；科研启动费采取项目申报、专家论证的方式进行。****5、服务期。****领军人才服务期面议，其他引进人才服务期为6年。****6、学历。****原则上第一学历要求为全日制本科，本、硕、博专业相关。****7、****符合条件的人员可推荐申报“江西省引进培养创新创业高层次人才‘千人计划’”，入选人员享受相关支持、资助政策（详见江西省“双千计划”申报网站**[http://218.64.59.32/egrantweb](http://218.64.59.32/egrantweb%22%20%5Ct%20%22http%3A//www.gaoxiaojob.com/zhaopin/gaoxiaojiaoshi/20180831/_blank)**）。 |